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9 January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三年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
巴勒斯坦其余被占领土的非法行动2018 年 1 月 5 日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大会主席和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生活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国的巴勒斯坦人民开始了在以色列敌对军事占领之下的又一年，但结束以色列非法占领和长达数十年之久的不公正现象的前景仍一如继往的渺茫。今年的节日期间和新年的头几天气氛十分压抑，人们情绪低落，因为美利坚合众国现任行政当局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作出承认耶路撒冷为以色列首都的决定，助长了以色列占领军对巴勒斯坦人的又一波暴力行为。

事实上，随着美国行政当局作出上述决定，以色列加紧实施暴力，这个占领国显然感觉有恃无恐，可以实施其非法行径和措施而完全不受惩罚。过去几周，对巴勒斯坦平民的杀戮、伤害和监禁以及对被占领的加沙地带的袭击继续有增无减。就在昨天，一名 17 岁的儿童在伯利恒南部 Tuqu 村被以色列占领军击中胸部后死亡。最近的这起死亡是美国行政当局 12 月 6 日的决定作出后以色列占领军杀害的第十六名巴勒斯坦人，仅仅几天前，来自 Deir Nitham 村也是 17 岁的 Musab Firas Al-Tamimi 被以色列占领军击中颈部死亡。

除上述情况外，以色列的右翼政府继续肆无忌惮地火上浇油，单方面采取挑衅性非法决定，这进一步表明以色列占领国已经放弃所有克制，正在其能力范围内尽全力埋葬两国解决方案和任何实现真正和平的机会。在这方面，我们谨写信以最强烈的方式谴责和抗议 2018 年 1 月 1 日利库德党一致作出并得到其右翼联盟伙伴赞同的以下决定：吞并被占领的西岸并将以色列“主权”强加于非法的犹太人定居点，并且，若要“把耶路撒冷的任何部分归还巴勒斯坦人”，需要以色列议会 120 名议员中的 80 名议员批准。在对该非法决定作出的公开评论中，一名



以色列议员表示，“该法案的目标是防止为外交目的作出让步。”该议员还表示，“永远不会把耶路撒冷放在谈判桌上”，并且“以色列国不会允许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

显然，最近的这项所谓法律企图深刻改变耶路撒冷的地位，在整个耶路撒冷建立起非法的以色列和犹太人专属权，而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181(二)号决议，耶路撒冷仍然具有“独立主体”地位。根据国际法，以色列吞并东耶路撒冷是不合法的，构成直接违反以色列作为一个交战占领国的义务。必须指出，占领国最近非法制定的所谓法律，是其一系列“法律”、提案和措施的延续，暴露了其真实意图，即改变耶路撒冷的性质、地位和人口构成并施行事实上的一国解决方案。正如以马哈茂德·阿巴斯总统为首的巴勒斯坦领导人反复强调的，如果东耶路撒冷不能作为巴勒斯坦的首都，永远不会有和平的机会。

此外，占领国最近宣布打算在被占领的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建造一百万个定居点，这让本已岌岌可危的实地局势更加不稳定。今天发布了第一份此类公告。以色列人权组织“立刻实现和平运动”称，下周将批准超过 1 329 个非法定居点。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国包括东耶路撒冷建造以色列定居点，是在公然违反国际法，构成对和平及两国解决方案的单一最大威胁，也导致了定居者暴力行为、拆毁房屋并剥夺了以色列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民的发展机会。

国际社会对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国，包括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的地位问题持有明确的法律立场，必须反对一切破坏这一地位的行为，必须要求对以色列单方面的挑衅性非法决定进行谴责并将其视为无效。除回顾大会第 181(二)号决议外，我们必须再次回顾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这些决议仍然有效而且必须得到执行，其中包括第 476(1980)号和第 478(1980)号决议以及最近的安理会第 2334(2016)号决议，其中申明安理会“将不承认对 1967 年 6 月 4 日界线包括涉及耶路撒冷的界线的任何改变，但不包括各方通过谈判商定的改变”。此外，最近大会在 2017 年 12 月 21 日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续会上通过了第 ES-10/19 号决议，再次强调指出应遵守关于耶路撒冷问题的国际立场，该决议重申了大会有关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概略。

国际社会的职责很清楚，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迫切地需要维护法律并追究以色列违法行为的责任。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必须认真努力，执行第 2334(2016)号决议和联合国其他所有相关决议。安全理事会必须负起责任，采取紧急行动防止本已极为动荡的局势更加不稳定，这种动荡局势显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我们呼吁尽一切努力恢复法治，最终解决以色列-巴勒斯坦冲突并建立公正和持久和平，让巴勒斯坦人民能够最终作为自由的人民生活在自己独立、有主权、以东耶路撒冷作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中，在和平与安全中与其所有邻国毗邻共处。

在这封信之前，我们已就构成巴勒斯坦国领土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持续危机发出了 621 封信。从 2000 年 9 月 29 日(A/55/432-S/2000/921)到 2017 年 11 月 14 日(A/ES-10/763-S/2017/958)的这些信函是占领国以色列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对巴勒斯坦人民所犯罪行的基本记录。占领国以色列

必须为其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所有这些战争罪行、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和系统侵犯人权行为负责，必须将犯罪者绳之以法。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5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大使

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
